



2023
中期報告

火岩控股
FIRE ROCK HOLDINGS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FIRE ROCK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9



目 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2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3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釋義

「公司章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網頁遊戲」	毋須安裝客戶端軟件即可在網頁瀏覽器內暢玩的網絡遊戲
「以商業化方式推出」 或「商業化」	一旦授權營運商已(i)指定第三方支付渠道以收取銷售遊戲幣的付款及(ii)結束公開外部測試階段，則一款遊戲被認為已以商業化方式推出
「本公司」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1909)
「董事」	本公司董事
「GEM」	聯交所GEM
「本集團」或「我們」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在GEM上市
「主板」	聯交所主板
「主板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作修改)
「MMORPG」	大型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玩家可扮演遊戲中的一個或多個角色，能根據遊戲規則及指南在遊戲虛擬世界內進行互動
「移動設備遊戲」	可下載至移動設備(包括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上暢玩的網絡遊戲
「標準守則」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付費玩家」	使用授權營運商代幣取得遊戲幣的玩家
「配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以有條件配售方式發售股份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綜合聯屬主體」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經營實體，即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十二分之一港仙的普通股
「股東」	股份的持有人
「深圳火元素」	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泰銖」	泰銖，泰國法定貨幣
「美元」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有關連」、「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周志為先生¹(首席執行官)
高博先生²
陳迪先生³
王欣女士⁴
周錕先生⁵

非執行董事

張岩先生⁶
楊侃女士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植藝先生⁸
周媛珊女士⁹
駱子邦先生¹⁰
陳京暉先生¹¹
楊振先生¹²
莊任艷女士¹³

附註：

1. 周志為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2. 高博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陳迪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離任執行董事。
4. 王欣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5. 周錕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離任執行董事。
6. 張岩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7. 楊侃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8. 譚植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9. 周媛珊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0. 駱子邦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陳京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12. 楊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13. 莊任艷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譚植藝先生¹(主席)
周媛珊女士²
駱子邦先生³
陳京暉先生⁴
楊振先生⁵
莊任艷女士⁶

提名委員會

周媛珊女士²(主席)
譚植藝先生¹
駱子邦先生³
張岩先生⁷
楊振先生⁵
莊任艷女士⁶

薪酬委員會

譚植藝先生¹(主席)
周媛珊女士²
駱子邦先生³
陳京暉先生⁴
楊振先生⁵
莊任艷女士⁶

附註：

1. 譚植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2. 周媛珊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3. 駱子邦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4. 陳京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5. 楊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離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6. 莊任艷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7. 張岩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聯席公司秘書

朱瀚樑先生
李紫娟女士

授權代表

朱瀚樑先生
高博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20 Science Park Road,
#02-25 Telettech Park,
Singapore 11767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環球大廈
22樓2201-2203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1909

公司網站

www.firerock.hk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業務回顧與展望

概述

本集團是一家實力雄厚的遊戲研發商、發行商及營運商。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策略性將主營業務拓展到更加多樣性的服務，包括發行互聯網應用技術業務及投資業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586.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20.4百萬港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有關第三方許可遊戲發行的業務、給予企業的知識產權(如遊戲運營平台程式)許可服務、線上營銷及數字支援活動及海外市場的遊戲運營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主要從事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圖像製作)及與遊戲營運相關計算機軟件的開發；據此向全球各地的授權營運商授權營運我們自主開發的網頁、移動設備遊戲(「**遊戲開發**」)、協助第三方推廣遊戲相關業務及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遊戲發行及營運**」)；並於海外市場自主營運我們自主開發的遊戲。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約為64.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52.4百萬港元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遊戲發行及營運分部的收入增加所致。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遊戲收入絕對值及其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亞太區	64,540	100.0	52,428	100.0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自主運營遊戲平台商收取的渠道成本及代理發行成本。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直接成本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千港元 (未經審核)	%
員工成本及福利	530	4.4	260	1.8
自主運營管道成本	3,362	28.1	6,705	46.2
代理發行成本	8,087	67.5	7,559	52.0
合計	11,979	100.0	14,524	10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成本減少乃由於自主運營管道成本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約52.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7.9百萬港元增加約14.7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約81.4%，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72.3%。本集團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有效控制自主運營管道成本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政府補助、匯兌收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交出承兌票據及其他收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約為594.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同期則為約29.3百萬港元。其他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的交出承兌票據所致。

推廣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推廣成本為約25.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24.8百萬港元增加約0.3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及僱員福利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匯兌差異及其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約為16.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4百萬港元增加約43.0%。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就本集團於香港聯交所的復牌計劃支付的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約4.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2.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收入及利潤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自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4百萬港元增加約2,774.5%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86.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大幅增長主要歸因於一次性非經常性其他收入所致，且鑑於市場不穩定因素增加，該增長在二零二三年下半年可能無法持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撥付我們業務的資金。我們擬使用內部資源及通過內部持續增長為我們的擴張及業務經營提供資金。

財務政策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資金存放於香港、泰國及新加坡的商業銀行，且並無進行任何高風險投資或投機性的衍生工具交易。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102.4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119.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主要以美元（約佔57.5%）、泰銖（約佔28.5%）、港元（約佔3.6%）及其他貨幣（約佔10.4%）計值。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包括購置辦公傢俱及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的支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支出總額為約0.2百萬港元，乃購置辦公傢俱及辦公設備之款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7百萬港元，乃購置辦公傢俱及辦公設備之款項）。我們以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股份已由GEM轉向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借貸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借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兌票據584.2百萬港元，該承兌票據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負債比率為約13.1%（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2.0%）。

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質押任何資產作為對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安排的抵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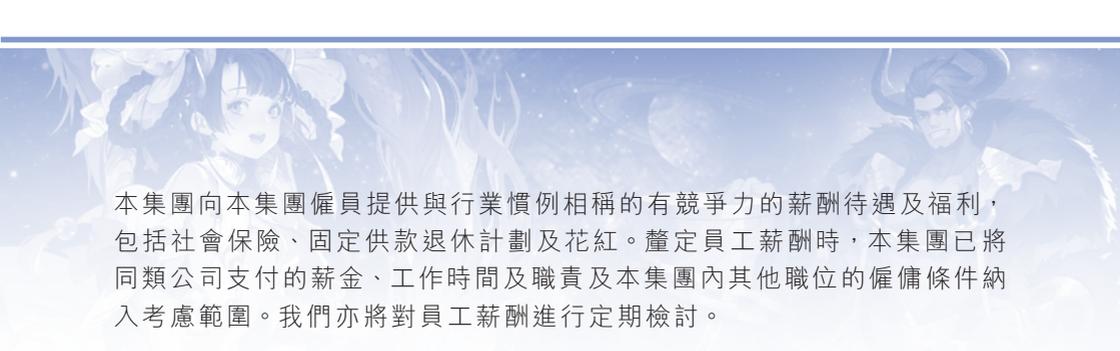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86名僱員（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58名），主要在香港、新加坡及泰國任職。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按職能領域劃分的僱員人數：

部門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僱員人數	佔總數 百分比	僱員人數	佔總數 百分比
管理層	12	14%	12	21%
項目開發	24	28%	13	22%
遊戲設計	10	12%	4	7%
編程	8	9%	4	7%
美術	6	7%	5	8%
項目支持	38	44%	25	43%
營銷	5	6%	4	7%
授權及營運支持	24	28%	17	29%
資訊科技	9	10%	4	7%
財務及行政	12	14%	8	14%
合計	86	100%	58	100%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僱員薪酬總額約為7.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同期：約4.6百萬港元）。

薪酬委員會將定期檢討並不時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獎勵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本集團向本集團僱員提供與行業慣例相稱的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固定供款退休計劃及花紅。釐定員工薪酬時，本集團已將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工作時間及職責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納入考慮範圍。我們亦將對員工薪酬進行定期檢討。

董事相信，維持穩定且具主動性的人力資源對於我們的業務成功至關重要。作為一家增長迅速的公司，本公司有能力為僱員提供豐富的職業發展選擇及進步的機會。本集團定期為僱員舉辦各種培訓課程，以增加彼等對網絡遊戲開發及運作的知識、改進時間管理及內部溝通以及加強團隊建設。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本集團出售其於Lord Metaverse Co., Ltd.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810,000泰銖（約185,000港元）。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概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概無授權有關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且承受多重外匯匯兌風險，主要與美元、泰銖及新加坡元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收入均以產生收入的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因此，外匯風險主要產生於本集團從海外合作方收取或計劃收取外幣時確認的資產。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風險方面的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密切監察外匯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舉措。就此而言，我們的業務並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幣兌換風險。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且本公司從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28.9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由GEM轉向主板上市時，未進行股份增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累計使用配售所得款項約27.8百萬港元（其中約7.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移動設備平台新遊戲、約7.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新網頁遊戲、約2.9百萬港元用於持續優化本集團在各類平台的現有遊戲、約2.9百萬港元用於提升本集團的遊戲開發能力、約3.6百萬港元用於收購／投資遊戲開發商及有關公司、約2.5百萬港元用於獲得／購買素材改編權及約1.5百萬港元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集團正繼續尋求獲得／購買適當素材改編權的機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配售所得款項使用詳情如下表：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原定分配 百萬港元	原定分配 百分比	已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已使用金額 百分比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使用金額 百分比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使用金額 百分比
持續優化於各類平台的								
現有遊戲	2.9	10.0%	2.9	10.0%	—	—	—	—
開發新遊戲 — 網頁遊戲	7.2	25.0%	7.2	25.0%	—	—	—	—
開發新遊戲 — 移動設備 遊戲	7.2	25.0%	7.2	25.0%	—	—	—	—
尋求獲得／收購適當 素材改編權之機會	3.6	12.5%	2.5	8.7%	1.1	3.8%	—	—
收購／投資於遊戲開發 商及有關公司	3.6	12.5%	3.6	12.5%	—	—	—	—
提升遊戲開發能力並 使其多樣化	2.9	10.0%	2.9	10.0%	—	—	—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1.5	5.0%	1.5	5.0%	—	—	—	—
合計	28.9	100.0%	27.8	96.2%	1.1	3.8%	—	—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586.4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約15.27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4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約0.53港仙)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4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達成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未能於適當時候遵守以下上市規則項下的財務申報條文：(i)公佈及刊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ii)公佈及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及(iii)公佈及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有關延誤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6(2)(a)、13.49(1)、13.48(1)及13.49(6)條。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七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所披露(其中包括)，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所述的事宜及相關限制，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完成財務申報及審核程序。

然而，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相關規則，完成上述財務申報及審核程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當中，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有關在本集團財務業績公告刊發前之禁售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止事項。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整個期間已遵守買賣準則規定。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10,000,000	34.11%
張岩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1,566,800,000	40.80%
鄭鑫女士 ³	配偶權益	1,566,800,000	40.80%

附註：

1. 所有該等權益均為好倉。
2. 張岩先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約40.80%權益，即1,566,800,000股股份，包括：
 - i. 76,800,000股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
 - ii. 1,31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34.11%。張岩先生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1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4.69%。張岩先生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由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鄭鑫女士為張岩先生的配偶，彼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張岩先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乃為嘉許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設立。該計劃由該計劃採納之日起十年期間一直有效及生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
- (iv)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評估標準為：
 - (aa) 對本集團的發展及表現的貢獻；
 - (bb) 為本集團開展工作的質素；
 - (cc) 履行職責的主動性及承擔；及
 - (dd) 於本集團的服務年限或所作貢獻。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92,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並獲接



納但於其後註銷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已註銷股份」)獲行使而已經及可能向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該1%限額，本公司須發出通函及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之後及自該日起計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可能獲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確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

於接納根據該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時，合資格參與者須支付1.00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參與人士，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聯交所公開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自該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競爭性權益

於報告期內董事、控股股東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於報告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有效的重大合約。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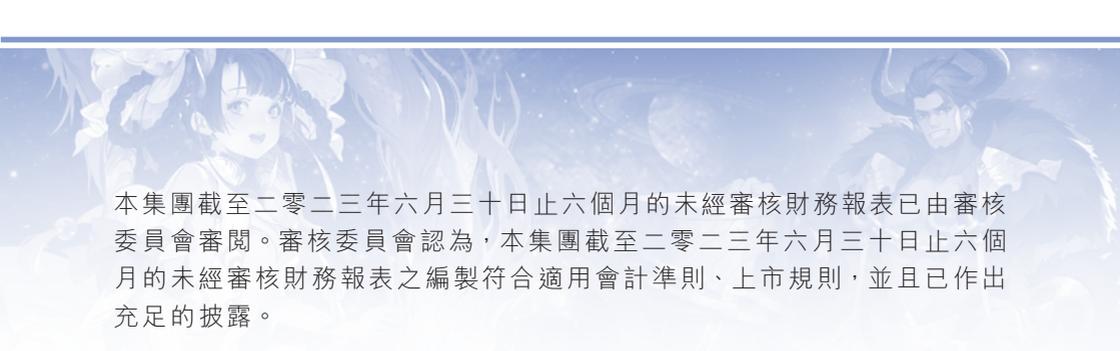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植藝先生，其他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主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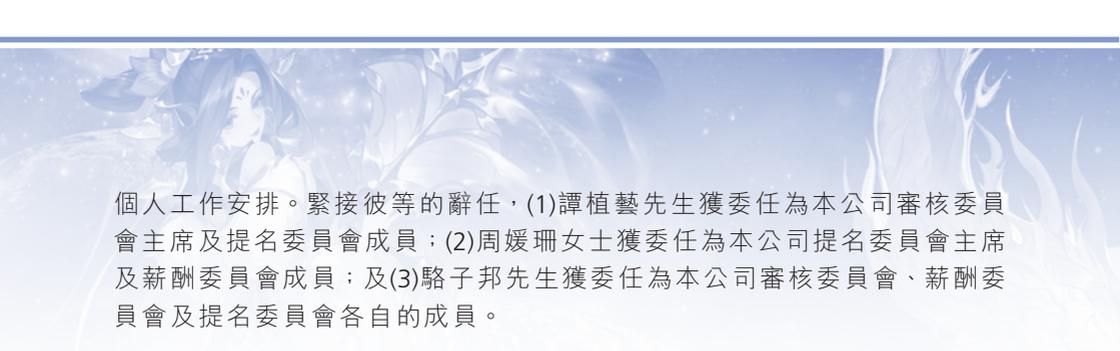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起，譚植藝先生及周媛珊女士已分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1)高博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2)周志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起，駱子邦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日，(1)周鋌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2)楊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原因是彼等各自希望將更多時間投放至處理其個人工作安排。緊接楊振先生的辭任，(1)譚植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2)周媛珊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起，(1)張岩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2)楊侃女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3)陳京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4)莊任艷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原因是彼等各自希望將更多時間投放至處理其



個人工作安排。緊接彼等的辭任，(1)譚植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2)周媛珊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3)駱子邦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起，高博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起，王欣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報告期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起，陳迪先生(「陳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將更多時間投放至處理其個人工作安排。陳先生將不再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64,540	52,428
直接成本		(11,979)	(14,524)
毛利		52,561	37,904
其他收入	4	594,596	29,325
推廣成本		(25,093)	(24,819)
行政開支		(16,322)	(11,435)
融資成本		(9,095)	(9,427)
除所得稅前利潤	5	596,647	21,548
所得稅開支	6	(4,352)	(2,315)
期內利潤		592,295	19,23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064	26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5,064	26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597,359	19,501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586,383	20,407
非控制性權益		5,912	(1,174)
		592,295	19,23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90,793	20,747
非控制性權益		6,566	(1,246)
		597,359	19,501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15.27	0.5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871	3,200
無形資產	10	10,638	3,218
使用權資產	11	771	1,779
按金		49,327	49,759
		63,607	57,956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2	15,978	9,832
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04	2,3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2,385	119,544
		132,967	131,75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4	15,395	17,881
承兌票據	15	—	416,216
遞延收入	16	1,754	7
租賃負債	11	702	987
應付稅項		4,503	3,725
		22,354	438,726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10,613	(306,97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4,220	(249,014)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1	100	762
承兌票據	15	—	168,041
遞延稅項負債		3,363	3,437
		3,463	172,240
資產／(負債)淨額		170,757	(421,254)
權益			
股本	17	3,200	3,200
儲備		157,584	(433,2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		160,784	(430,009)
非控制性權益		9,973	8,755
權益／(虧絀)總額		170,757	(421,25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 千港元	資本 儲備* 千港元	合併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股份 為基礎 支付儲備* 千港元	外匯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利潤/ (累計 虧損)*		合計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虧蝕)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200	41,782	17,220	13,800	379	3,310	(576)	(540,504)	(461,389)	5,750	(455,639)	
期內利潤	—	—	—	—	—	—	—	20,407	20,407	(1,174)	19,23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340	—	340	(72)	26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340	20,407	20,747	(1,246)	19,501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而並無失去控制權	—	—	—	—	—	—	—	68	68	165	23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3,200	41,782	17,220	13,800	379	3,310	(236)	(520,029)	(440,574)	4,669	(435,905)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3,200	41,782	17,220	13,800	379	3,310	535	(510,235)	(430,009)	8,755	(421,254)	
期內利潤	—	—	—	—	—	—	—	586,383	586,383	5,912	592,29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4,410	—	4,410	654	5,06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410	586,383	590,793	6,566	597,359	
已付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	—	—	(7,727)	(7,72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9)	—	—	—	—	—	—	—	—	—	2,379	2,37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3,200	41,782	17,220	13,800	379	3,310	4,945	76,148	160,784	9,973	170,757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儲備金額的結餘總額約157,584,000港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731)	(208,976)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330)	(1,969)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674)	(3,2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3,735)	(214,16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544	347,7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76	37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385	133,96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20 Science Park Road, #02-25 Teletech Park, Singapore 117674。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圖像製作)及與遊戲營運相關計算機軟件的開發,據此向全球各地的授權營運商授權營運自主開發的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遊戲開發」),協助第三方推廣遊戲相關業務及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遊戲發行及營運」)。本集團亦將自主開發的遊戲產品在海外市場進行自主運營。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編製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惟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相關者除外。於本中期期間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並無造成影響。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計量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持有的若干金融資產作出修訂。

3.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於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分部。由於該等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需要不同的經營策略，因此獨立管理。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情況：

- 遊戲及軟件開發及發行
- 遊戲營運及發行 — 移動設備遊戲營運及／或發行以賺取遊戲營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收入：		
遊戲及軟件開發及發行	265	58
遊戲營運及發行	64,275	52,370
	64,540	52,428

由於若干公司收入及開支不會計入分部利潤的計量(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評估分部表現)，因此該等收入及開支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及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及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265	64,275	64,540
可報告分部(虧損)/利潤	(6,987)	17,408	10,421
利息收入	15	47	62
融資成本	22	5	27
折舊及攤銷	1,351	272	1,623
添置非流動資產	112	56	16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及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及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6,162	43,814	149,976
可報告分部負債	3,294	16,321	19,615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及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及發行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58	52,370	52,428
可報告分部(虧損)/利潤	(3,725)	9,261	5,536
利息收入	115	8	123
融資成本	12	13	25
折舊及攤銷	412	1,443	1,855
添置非流動資產	3,246	65	3,31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及發行 千港元 (經審核)	遊戲營運 及發行 千港元 (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0,995	45,121	146,116
可報告分部負債	6,483	12,171	18,654

可報告分部利潤、資產及負債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利潤		
可報告分部利潤	10,421	5,536
未分配利息收入	27	4
未分配公司利潤	586,199	16,008
除所得稅前綜合利潤	596,647	21,548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149,976	146,116
未分配公司資產	46,598	43,596
綜合資產總值	196,574	189,712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19,615	18,654
未分配公司負債	6,202	592,312
綜合負債總額	25,817	610,966

未分配開支主要指行政開支，其主要包括薪金及花紅、捐款、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b) 客戶收入按地域市場及收入時間的劃分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為亞太區。因此，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亞太區為其居籍。

於下表，收入按主要地域市場及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主要地域市場*		
亞太區	64,540	52,428

* 按授權營運商及遊戲營運所處位置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	—	—
於某一時點	64,540	52,428
	64,540	52,428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泰國	1,480	1,77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039	—
香港	50,198	51,015
新加坡	7,890	5,168
	63,607	57,956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c) 有關主要授權營運商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個別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遊戲及軟件開發及發行	265	58
遊戲營運及發行	64,275	52,370
	64,540	52,428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89	127
政府補助	211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19)	1,884	—
匯兌收益淨額	17,524	29,122
交出承兌票據	574,716	—
其他	172	76
	594,596	29,325

5.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折舊*	442	1,4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552	366
無形資產攤銷**	628	—
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8,231	8,802
承兌票據估算利息開支	837	60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7	25
匯兌收益淨額	(17,524)	(29,122)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371	4,562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直接成本。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 — 泰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期間稅項	4,352	2,31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新加坡產生或來自新加坡的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釐定的估計應課稅利潤25%的法定稅率計算。

Firerock Co., Ltd. 為一家於泰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應課稅利潤按20%納稅。

根據泰國企業所得稅法，外國投資者從於泰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獲宣派的股息須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586,38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407,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4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16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58,000港元)。

10. 無形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增開發成本約為7,41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2,000港元)。

11. 租賃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新租賃協議（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新租賃約1,691,000港元）。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到期情況分析：				
1年內	702	717	987	1,028
1年後但2年內	100	112	557	620
2年後但5年內	—	—	205	155
	802	829	1,749	1,803
減：利息		(27)		(54)
		802		1,749
分析為：				
非流動		100		762
流動		702		987
		802		1,749

12.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其授權營運商、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及付款渠道授出120天內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5,978	9,832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2,385	119,544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人民幣乃不可自由兌換成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

14. 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3,007	1,057
應計費用	12,388	9,160
應付一間已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 款項(附註)	—	7,664
	15,395	17,881

附註：結餘指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結欠深圳火元素的款項。有關款項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15. 承兌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初	584,167	618,813
應計利息開支	8,231	17,096
估算應計利息	837	1,307
交出承兌票據(附註)	(547,716)	—
於損益確認的匯兌調整	(18,519)	(53,049)
於期末	—	584,167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承兌票據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協商後，均已同意促使所有承兌票據持有人向本公司交出該等承兌票據及放棄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尚未清償本金額及其相關應付利息之權利。

16.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乃本集團遊戲營運分部付費玩家支付的遊戲內購買之未攤銷收入部分。遞延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分類為合約負債。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4,000,000,000	2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3,840,000,000	3,200,000

18.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就員工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95	660
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44	9
	1,139	669

19.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本集團出售其於本集團附屬公司Lord Metaverse Co., Ltd. (「Lord Metaverse」)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810,000泰銖(約185,000港元)。

下文概述Lord Metaverse於出售事項日期之負債淨額及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Lord Metaverse於出售事項日期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0
其他應付款項	(9)
應付Firerock Capital Pte. Ltd.的款項	(4,169)
出售之負債淨額	4,078

出售Lord Metaverse之收益：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85
出售之負債淨額	4,078
非控股權益	(2,379)
	1,884

有關出售事項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現金流出：	
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100)

20.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現金代價合共人民幣20,000元(約21,675港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深圳市火元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德城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統稱「中國主要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當中中國主要附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起於本集團終止綜合入賬。
- (b)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賣方已就收購目標(一間於新加坡從事提供數字支付服務的持牌法團)的若干權益股向本集團悉數退還2,500,000美元(約19,50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欣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一)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志為先生、高博先生及王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植藝先生、周媛珊女士及駱子邦先生。